

涨水

□ 彭清玄

老家在涪陵，这里没有大山大川的险峻，却守着一条约浩浩汤汤的大河——长江。因地势的原因，老家一带很少听说泥石流，也很少见到山洪冲垮房屋田亩。但正因为这门前的大江，有一个词，像夏日里疯长的藤蔓，从我童年的墙根下缠绕而生，至今不绝——“涨水”。

每年一入夏，六七月间，空气便闷热得让人发慌，上游雪水消融，加上雨季来临，长江总要涨几回水。多数年份，那是自然的常态，潮起潮落，见怪不怪，但有些特殊的年份，比如1981年，那场特大洪水至今让我记忆犹深。

关于涨水的记忆，不止于此，更多时候，它混杂着泥土、腥气，还有一种莫名的焦灼，常在深夜伴着窗外的风声雨声，悄然闯入脑际。

我在涪陵永安场上小学，从家到学校，步行大约二十分钟，出门先经过饲养场，然后是李子坝，接着是过那座小石桥，过了桥便是榨菜厂，咸鲜的气味老远就能闻到，过了榨菜厂就是敬老院，最后才进场镇，场镇的尽头就是学校，至今似乎还能闻到校园内那几棵高大古老的槐树开花时的馥郁幽香。

在涨水的季节，过那个小石桥并不容易，现在回想起来仍觉得十分危险。

在我老家那一段，长江有很多溪沟与大河相连，这些溪沟平日里大多干涸，或是只有手臂粗细的涓涓细流，但在靠近长江江边的一截，由于江水常年倒灌冲刷，形成了一片片由泥沙淤积而成的沙滩。春日里，我们有时在沙滩上嬉戏打闹，有时看着麻柳树的新芽，望着江边飞舞的燕子发呆。而在冬天，我们在沙滩上挖工事、打沙“仗”欢笑怒骂，那是我们的乐园，可到了夏天一涨水，这一切都被大水淹没。

那座小石桥，不过二十来米长，一米五宽，架在十来高的沟壑之上，光秃秃的，没有栏杆。平日里，我们成群结队地奔跑其上，或杂乱或整齐的脚步声咚咚作响，如履平地，但涨水时，长江水顺着宽阔的溪沟倒灌进来。起初，水刚没过桥面，我们卷起裤管，深一脚浅一脚地蹚过去，水花溅得满身都是。若是水再大些，没过了一大腿甚至腰际，我们就把裤子褪下，连同上衣、书包一起抱在怀里，或者顶在头上，小心翼翼地踩着湿滑的石板，这时候，“走直线”成了一门技术，平时乱跑乱跳的我们也变得十分小心，因为桥面湿滑，稍有不慎，便会跌入桥下浩荡的潢汤之中。水若涨到脖颈，甚至没过头顶，大部分同学会选择沿着溪沟往上绕很远过河，而我和几个胆大的伙伴，往往是把衣物书包紧紧顶在头顶，靠蹚水游过去，那种惊悚，现在回想起来，手心还会冒汗。只有当水涨得实在太太，江面实在太宽，蹚水很难游过去，我们才会收敛野性，乖乖地去沿着溪沟走“冤(yuan)路”（音，四声，绕远路）。

1981年的那场“涨水”，正值暑假，我和弟弟已经转到父亲工作的工厂子弟校读书，放假后想坐船回永安场老家看我妈，可七月初的长江，像是发了疯，江水一天一个样，不断吞噬着

岸边的礁石和树木。涨大水的一个最直观的标志，便是“停航”，那几天长江上的客船、货船一律禁航。

我们被困在了工厂回不了家，那种郁闷，像潮湿闷热的空气压在心头，更让人煎熬的是内心的不安——老家的房子是土墙大瓦房，会被淹到吗？母亲一个人在家，她害怕吗？那时候没有手机，没有网络，甚至连通往老家的电话都没有。父亲和我们一样焦虑，但他不说，只是每天下班后，准时拧开那台红灯牌收音机，调到新闻频道，仔细捕捉上游的降雨情况和寸滩、涪陵的水位预报。吃完晚饭，他便带着我和弟弟，步行到工厂的江边码头。我们站在江边，看着浑浊的江水裹挟着树枝、杂草，甚至是死去的猪羊，打着旋儿向下游冲去，水面比平日宽了好几倍，原本裸露的礁石早已不见踪影。父亲望着那浑黄的江水一言不发，但我们能从他的沉默里读出担忧，我们只能望着下游老家的方向，在心里一遍遍默念，老天爷，不要涨水了，不要涨水了，我们要回家看我妈。

那几天的等待，漫长得像一个世纪，后来水终于退了，我们迫不及待地搭上复航的第一班船。回到永安场，眼前的景象让我至今难忘。大水过后，整个世界仿佛被重新涂沫过，原本绿色的江岸、金黄的沙滩、青翠的芭谷地，全都被一层厚厚的黄泥覆盖，沿江的树木东倒西歪，走在码头路上，脚下软绵绵的，一踩一个泥印，那种劫后余生的荒凉感，让人恍如隔世。

回到家，听母亲讲那几天的经历，她说，那水涨得不紧不慢，看着慢悠悠，一晃一晃的，却十分吓人，先是淹了船码头，接着漫过屋前的溪沟，然后淹了家里的芭谷地，沿着地坝下的路上来，漫了地坝，最后，那水停在了堂屋土墙前的阶沿下。母亲说，那一夜她根本不敢睡，听着江水拍打阶沿的声响，心提到了嗓子眼，讲到这里，母亲的眼神里仍有惊恐。如今，夜深人静时，我回想起那个场景，想到母亲独自守着老屋面对汪洋，想到那近在咫尺却又戛然而止的大水，后背依然会觉得一阵阵发麻，同时又感到神奇。

后来看了一个资料，1981年那场洪水，重庆寸滩站洪峰流量达85700立方米每秒，为1870年以来实测最大值，受灾人口约1584万人，这场洪水因短时强降雨导致多条支流洪峰叠加，是新中国成立后长江上游最严重的洪水，它直接推动了后续三峡工程漫长而审慎的筹备与建设。

印象中我还经历过几次涨水，有赶在涨水前抢救芭谷的经历，有看见大鱼在被淹没的庄稼地里翻腾的情景，有坐在屋檐下望着眼前黄色的宽阔江面发呆的情景。

再后来，我离开了涪陵，到了风调雨顺的成都平原，这里的河顺得像一条条玉带，再也没有长江那种吞吐大地的野性，关于涨水的记忆，似乎也随着环境的改变而慢慢模糊了。钢筋水泥的城市里，很难再有那种赤脚踩在湿滑石桥上的触感，也很难再有那种父子三人围坐听收音机预报水情的焦灼。

但有些东西是刻在骨子里的，每当夏日暴雨倾盆，听到窗外雨打芭蕉的声响，我总会下意识地想起老家的大河，想起大河涨水，想起老屋，想起那座小石桥，想起校园里那几棵老槐树，想起母亲眼中的惊恐。那不仅仅是对涨水的记忆，更是对远去的故乡、对逝去的亲人、对人间周遭的一份无奈与回望。

2014年，我第一次看世界杯。那时看球，纯粹因为它是一个绕不开的社交话题。世界杯来了，朋友们都在聊，我抱着试一试的心态看了几场比赛。但说实话——我既不知道球队，更不认识球员，甚至连应该看什么都不知道。足球在屏幕上来回滚动，我看着它踢过来、踢过去，始终找不到传说中那种“感觉”。

四年后2018年的俄罗斯世界杯，我认真地看了两场。进球瞬间的冲击力让我第一次感受到了足球的魔力——那种突如其来的狂喜，是其他事情很难替代的。于是我和同学开始预测下一场的胜负。为了预判得更准，我们回头翻看球队之前的比赛，也就是从那时起，我发现足球远不是“谁强谁赢”那么简单。

这是一项团队配合要求极高的竞技。有些球队球星云集、个人能力顶尖，但战略混乱、配合松散，最后输给了一群“看似一般”但很团结的对手。我开始着迷于这种博弈——不盯着某个人，而是观察整支球队的排兵布阵、战略意图、临场应变。教练会怎么调整？球队会怎么反应？什么结果是最优解，什么是可接受的，什么是不能承受的？

那一年，我和同学经常整个周末泡在茶楼里，推演各种可能出现的局面，凌晨两三点爬起来看球，边看边打电话谈论。如果比赛结果与预设的一致，我们就在电话里哈哈大笑；如果完全相反，我们就一起痛骂那支“不争气”的球队。2018年世界杯结束时，我心里更多是不尽兴，像是刚尝到甜头，比赛就结束了。

经过四年的等待，终于迎来了2022年卡塔尔世界杯。我开始主动和身边更懂球的朋友交流、讨论，他们的专业视角让我看到了更深的门道——战术体系、球员特点、教练风格……从那以后，我才敢说自己真正喜欢上足球了。

记得决赛前一晚，我躺在床上反复推演各种可能的“剧本”，连梦里都是比赛的画面。第二天深夜看完决赛，就查出感染了新冠——看来我确实对足球“感冒”了。

在朋友的推荐下，我开始关注欧洲杯和欧冠，2024年欧洲杯、2025年欧冠，我基本都看了。慢慢地，我不再只是看一场比赛，而是和球队一起经历一次情绪的过山车。紧张、激动、兴奋、愤怒、失落、郁闷……每一种情绪都清晰可辨，我甚至开始享受和这些情绪共处的时刻。

看球，就是在和各种情绪共处。今年世界杯，我鼓动儿子一起看比赛。上届世界杯他也偶尔看过一两场，谈不上喜欢，也不抵触。但这一次不同——他迷上了哈兰德，挪威队进球时，我们抱着在客厅里跳了好几分钟；挪威队输给英格兰那天，他哭得非常伤心，我也难受地陪着；乌拉圭和西班牙那场，我们父子俩对着屏幕里的乌拉圭球员又吼又闹，恨不得直冲进去帮忙。

昨夜，2026年的世界杯决赛终于打响了。我一直很好看西班牙和法国，基本看了他们每一场比赛。相比之下，我对阿根廷一直有些“成见”，搞不懂他们的“制胜法宝”，总觉得他们晋级靠的是运气。为了看这场决赛，我硬是把阿根廷前面的淘汰赛全部回看了一遍。

看完之后，我承认：我错了。阿根廷能



□ 何朋恩

我的世界杯

一路走到决赛，靠的不是运气，也不是“偏袒”。那些在严防死守下活生生踢进去的球，没有任何人帮助他们，只有他们自己。决赛夜，我们几个世界杯迷齐聚，我们聚会确实是为了看球——比赛一开始，所有人的注意力都在屏幕上，偶尔低声说一两句，但心始终跟着球员一起悬着、落着、跳着。

西班牙的传控，丝滑得像流水，全场六张黄牌没有一张是西班牙——这使人窒息。球队像是把足球拆解成了一组组公式，每一个环节都有标准执行步骤。他们很少出错，很少吃牌。上一届世界杯我就觉得西班牙可怕，但他们因身体对抗被摩洛哥淘汰了。2024年欧洲杯，他们迅速补齐了这个短板，击败德国时身体对抗丝毫不落下风。我甚至猜想过，他们的点球也应该有了很大进步，只是这届世界杯没有给我们机会验证。

但真正触动我的，是阿根廷。从传控到体力，阿根廷都跟不上西班牙，但他们坚韧、拼命。西班牙常规时间二十多次射门，全部被阿根廷解围，硬生生拖进加时。加时赛少一人，体力早已耗尽，比分落后。这种时候，大多数人大概已经认命了。但最后十分钟，擅长传控的西班牙拿不到球了。阿根廷像疯了一样压上进攻，差一点就破门扳平。一个人在不要命的时候有多可怕？一支队伍在绝境中爆发出的力量有多恐怖？阿根廷给出了答案。

我曾很讨厌阿根廷的小动作和犯规，觉得那是“歪门邪道”。但看到最后，我发现南美球队（包括巴西、乌拉圭、巴拉圭）都是这个风格，这让我想起了李佩甫《生命册》里的虫嫂——为了养活三个孩子，她把尊严放在口袋里，活下来才是最高信仰。对阿根廷来说，面对一个实力碾压你的对手，他确实没有那么多“面子”需要顾虑！当然，我理解他们，但也并不喜欢。很多中国球迷不喜欢阿根廷，不是因为他们踢得不好，而是因为觉得他们踢得“不光彩”。

十二年，四届世界杯。足球之于我，早已不是社交工具，也不是预测游戏，它是一面镜子，映射出我的情绪起伏，也让我在儿子的欢呼和眼泪中，看见了另一种成长。

阿根廷那句解说词至今还在耳边：“人生当中成功只是一时的，失败却是主旋律。但是如何面对失败，却把人分成了不同的样子。”

孩的病心中有数，因此他的法作得慢条斯理，不慌不忙。当唱到“山神”这一折时，苏尼发现蜜王兄妹在造海，但苏尼不敢声张，因为他的附神压不过蜜王神。

第二天一早，苏尼在村子附近找了一些草药，让小孩服用。临走时苏尼悄悄地把蜜王兄妹造海的事告诉了寨主。苏尼走后，寨主实地查看，果真，两山山峰即将拉拢，河水只能从两山之间夹缝间湍急流出。大惊失色的寨主立即骑上骏马，赶赴普济州禀报。土司闻讯大怒，叫管家准备九十九桌酒席，以小公子满月为名，宴请各路神仙，各码头和寨主。

这一天，蜜王应邀出席，妹妹留下守洞，蜜王骑一只白额虎赴宴。酒席上宾客满座，热闹非凡。酒过了一巡又一巡，大家都有了些醉意。这时，土司逐个逐个地给客人敬酒，跟着他斟酒的是一位如花似月的美人。蜜王看着美人的脸蛋，眼光久没有移开。美人也摆出一副含情脉脉的样子，手却悄悄地动了下，把预备好的毒酒杯端给了他。蜜王仰头就是一口干，酒刚下肚，顿时头晕目眩，天旋地转。

心知中了毒的蜜王愤然离席，他刚飞到姆陇与普济州的分水岭打卦坪时，白额虎毫无征兆地栽倒在地，瞬间，地动山摇，飞沙走石，蜜王倒地身亡。蜜王死后，妹妹悲痛欲绝，绝食而尽。

姆陇造海没有成功，但白坡山的野牛、野羊、野猪等动物越来越多，成了山民的天然牧场。人们还在岔河发现了石锅儿和梭米洞，只是梭米洞不会流出传说中的白花花的米了。

挖煤

□ 汪顺华

斜井向下，像一支箭射进煤海八百米深处。我攥紧矿灯，光束在矿井黑暗中切出一条窄路，巷道两侧的岩壁湿漉漉地滴着水，仿佛地球在默默流汗。我肩上的挖煤手镐本来只有几斤却沉得像座山，压得让人喘不过气来。

那时我刚从学校毕业，没考上大学，原本父亲让我去复读，但是，父母年事已高，身体不好，为了减轻家庭负担，我一头钻进井下，开始了我的挖煤生涯。

采煤一队有三四十号人，三班倒着干，像一台永不停歇的机器。我刚去，分在第一班，靠料槽槽（俗称掏油泥巴）。这活儿听起来简单，做起来却要命。油泥巴像糍粑一样黏性极强，一镐下去，镐头陷得紧紧的，拔出来得用全力气。我侧着身子，脚蹬在湿滑的煤矸石上，一镐一镐地挖，汗珠子顺着额头滚下来，砸在地上，星星点点的，不一会儿就湿了一圈。师傅在前头已经掏出很远，我还在原地磨蹭，像一只笨拙的蜗牛，很长时间才掏出一点点儿。师傅回过头来看我，也不说什么，只闷头过来帮我。只见他蹬起八字脚，一只脚踩在支柱上，另一只脚抵住煤矸石，身子斜斜地顶在金属支架上，铆足了劲儿，一镐下去，镐头陷得很深，再用力一扯，使劲儿一甩，带出一大块油泥巴。不一会儿，他的后背就被汗水浸透了，工作服贴在身上，像一层脱不掉的皮。收工的时候，队长拿着尺子来量，哪一处深度不够，哪一处没掏尽，都得返工。我那时瘦弱，几天下来，腰酸腿疼得夜里翻不了身，可几个星期过去，竟也慢慢地撑下来了——人的身子骨，有时候比想象的硬朗。

二班放炮码渣，三班放炮刨煤，我后来都轮着干过。放炮的时候，轰隆隆的声响在巷道里翻来滚去，震得耳膜发麻，煤尘扑簌簌地往下落，落在头盔上、眉毛上，人就像刚从墨汁里捞出来，只有两个眼珠和牙齿是白的。刨煤时，我们在斜长工作面底端搭起架子，安起梭槽，装煤矿车从中平巷的轨道上推过来，装满一车，推走，空车又推过来，直到把这一列矿车装满才停息。间隙里，大伙儿凑在一起吃干粮，讲些粗俗的段子，笑声在黑暗中炸开，又很快被寂静吞没。有时困了，就靠着安全的帮壁小歇一会儿，远处工友们头顶的矿灯在黑暗中明明灭灭，像一群萤火虫，那是矿工们在辛勤地劳作。井下的水，喝了好几年，从没人闹过肚子，那水是岩层深处渗出来的，带着石头和煤的气息，凉丝丝的，有种说不出的凉爽感。

几年下来，我渐渐习惯了那种特有的黑暗——习惯了千一百多米弯曲的运输大巷，习惯了每天天不亮就起床，换上沾满煤灰的工作服，扛起镐头走进地心。以手镐为犁，以煤层为田，在地球深处挖掘乌金。矿灯的光束在黑暗中晃来晃去，照见煤壁上闪亮的碎屑，像黑夜里的星星，一闪一闪的。很多时候我们颠倒时差，日复一日地沉入地底，从岩层的怀抱里一点一点地掏出温暖，掏出光来。

后来我离开了矿山，回到地面，回到阳光下，可那些年在井下的日子，却像煤一样，在我心里沉积下来，越压越实，越压越亮。我明白了，生活的艰辛里有一种粗犷的美，像煤块上闪光的棱角。而那些还在井下的人，那些把青春和力气都埋进地底的人，他们从未站在聚光灯下，从未被鲜花和掌声环绕，从未被人关注过，可他们用脊梁撑起的，是这个时代最沉的那部分重量。

每次路过煤矿，看见井口奔腾而过的矿车里腾起的煤尘，看见矿工们黑黢黢的脸和雪白的牙齿，我的眼眶总会发热、湿润。他们是无名的，但他们不是无声的——那“咣当咣当”的矿车声，那轰隆隆的炮声，那黑暗中粗重的喘息，都是大地深处最真实的合唱。而我，曾有幸做过他们中的一员。

回望来路，那段独一无二的井下挖煤生涯，那段沾满煤尘、浸透汗水的挖煤岁月，是对我青春最深刻的馈赠，早已化作我生命里最坚韧的底色。地底的磨砺，褪去了我的稚嫩，使我敬畏劳动，锻造了我的沉稳，让我此后半生，脚踏实地、向阳而行，不惧风雨、不畏坎坷，遇事敢扛、行路敢拼。

本版责编：子 鱼 常 弘

石锅儿的传说

□ 刘权富

各种药材。蜜王看此山与药有缘，用左手食指指向杜鹃山岩石，一阵咒语之后，岩石上出现了一个洞，流出一股泉水。

把良田变成沧海，官府收不到税，土官、寨主收不到租，他们一定会阻止造海，于是兄妹俩只能晚上偷偷造海。青龙山“龙”尾与岔河连接处有个悬崖，悬崖上有个山洞，山洞高三丈，宽两丈，洞深无底。兄妹俩白天躲藏在洞里。兄妹俩把一只红色公鸡养在能瞭望整个姆陇的马桑岭山上。天一黑，蜜王一手抓青龙山，一手抓照壁山发使神功，逐渐将两山拉拢。妹妹在河心青石上做饭，当马桑岭公鸡啼鸣，蜜王马上停工，兄妹骑马回洞。这样拉了七七四十九个夜晚，两山马上就拉拢了。

为了堵水，蜜王每天晚上骑飞马四面八方采石，每到一处，口含青蒿，咒语一念，几吨重的石头就纷纷滚下山来，集中在一起，石头就成了猪，鞭子一挥，就开始向造海方向行走。一天夜里，蜜王到大海胥去赶运石头，当他把这些石猪赶到寒棚岭垭口时，马桑岭的公鸡叫了，蜜王马上收回咒语，这些石猪一眨眼就变成了普通的石头。又有一次，蜜王从马鹿寨韭菜岩赶石而行，走到大木杆山顶时，马桑岭的公鸡又叫了，一群猪又变成了石头。

相传很久以前，蜜王和妹妹住在马鹿寨蜜王洞。蜜王洞空旷、幽深，一直通到打冲河（今雅砻江）。

一天，兄妹俩来到姆陇，见其南面有照壁山拱卫，北面有白坡山耸立，东有青龙山照护，西有阿奔山加持，四山之间竟然有一个宽阔的盆地。源自白坡山上的大木河、后槽河、大水河、戴家河，依次流过姆陇盆地，在照壁山与青龙山之间的楠木林汇合，成为楠木河。妹妹说：“照壁山、青龙山隔得很近，我们可以在这里筑坝、截流、造海。只要这里有海了，我们以后就不用到东海去了。”

蜜王听后，连连摇头说：“不妥不妥，这是作孽啊。这些凡人哪能与我们比，都会淹死的。”妹妹哭着说：“哥哥你今天不答应造海，我就到东海去游！”蜜王无奈，想到只要提前安置好百姓，填海也可以造福一方，只得答应。

没过多久，蜜王骑一匹棕色飞马，妹妹骑一匹青色飞马，降落在青龙山照壁山之间一块长九丈、宽九丈、高九丈的石头上。降落时，这块石头竟然被棕色飞马踩进三尺深的蹄印。一下马，妹妹就急着在石头上打灶生火，很快，一口直径九尺，深七尺的“石锅儿”就出现在面前。

蜜王牵着两匹马向岔河走去，当他走到一个房屋那么大的青色石头面前时，他一边用手指在石头上钻了个洞，一边嘴含青蒿，念念有词，一会儿石洞里就流出白花花的大米。蜜王又来到马鹿塘放马，马鹿塘有六个池塘，清澈翠绿，一眼见底，池塘周围青草丰茂，飞马一边吃草，一边喝水。马鹿塘山崖有一片美丽的杜鹃花，树下是青蒿、龙胆草等